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YI iTECH (GUANGDONG) COMPANY
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8）

自願公告
實際控制人、董事長兼總經理
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計劃

本公告乃由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10月2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關於本公司實際控制人、董事長兼總經理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計劃的公告。

增持股份計劃

董事會獲本公司實際控制人、董事長兼總經理曾芳勤女士（「**曾女士**」）通知，基於對本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及對其長期投資價值的認同，為提振投資者信心，其擬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增持股份計劃**」）。增持股份計劃主要條款如下：

股份類別	本公司無限售條件H股
金額	不低於人民幣100百萬元且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

實施期限	自2026年10月30日(即緊隨本公告日期後交易日)起12個月內
方式	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系統以集中競價方式
價格	本次增持股份計劃不設定價格區間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及╱或自籌資金
承諾	曾女士承諾在實施期限及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相關法定限售期內不處置其持有的任何本公司股份，並在實施期限內完成該計劃

曾女士的持股情況

於本公告日期，曾女士合共擁有本公司4,248,060,867股A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51.99%，包括(i)直接持有的108,536,846股A股；及(ii)通過其控制的公司領勝投資(江蘇)有限公司持有的4,139,524,021股A股。

曾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披露任何其他增持股份計劃，且在本公告日期前六個月內並無處置任何本公司股份。

遵守適用規則

曾女士實施增持股份計劃將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包括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增持股份計劃的實施不會導致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預期亦不會導致本公司無法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一般事項

增持股份計劃的實施可能受市場狀況變化或目前無法預見的其他風險因素影響，不保證其將按預期實施或根本無法實施。本公司將根據適用規則適時就增持股份計劃的進展情況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曾芳勤女士

香港，2026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曾芳勤女士、賈雙誼先生及黃金榮女士；(ii)非執行董事尉徵慧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健成博士、蔡元慶博士及阮超先生。